



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教育局
Education Bureau
Government Secretariat,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
The People's Republic of China

本局檔號 Our Ref.: L/M(1) to EDB(SDCT)2/ADM/125/1/4 (1) 電話 Telephone: 3509 8486

來函檔號 Your Ref.: CB4/PL/ED 傳真 Fax Line: 2891 2593

香港中區
立法會道 1 號
立法會綜合大樓
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
(經辦人：黃安琪女士)

黃女士：

**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
就修訂《逃犯條例》所引起的校內討論**

有關教育事務委員會在 2019 年 6 月 27 日的來函，要求本局回應蔣麗芸議員及張國鈞議員就上述事宜提出的關注，本局現回覆如下：

香港是一個多元社會，我們尊重不同意見。學校和教師帶領學生討論社會議題時，必須秉持專業態度，並在過程中以中立、持平及多元角度引導學生探究及討論。在選取有關議題進行討論時，教師需要考慮議題的本質是否適合學生就讀的年級，引用的資料是否涵蓋不同來源、不同角度等。在討論的過程中，教師應引導學生以客觀開放的態度，作持平及理性的分析，以培養他們明辨思維的能力，以及尊重、包容等正面價值觀。

社會對修訂《逃犯條例》的爭議，令社會氣氛變得緊張，學校亦可能受到影響，個別教師或會與學生討論相關課題。我們強調有關討論必須持平和客觀，教師的言論和行為須符合專業操守。學校作為僱主，有責任管理員工及監察他們的表現，而教育局亦與學校保持緊密聯絡，了解學校的情況，以便提供適切的支援。就傳媒報導個別教師處理有

關課題的情況，我們已按可掌握的資料向有關學校了解詳情及學校如何跟進，並為學校提供適切的支援。

至於有人號召群眾進行破壞社會秩序的行為，以及發動罷課罷教等行動，教育局局長已於本年6月13日致函全港學校，懇請學校守護學生，並向學生及家長解釋有關群眾活動或涉違法行為，告誡同學切勿參與，同時提醒他們警惕網上訊息，以自身安全為重，不要前往可能有危險的地方。教育局局長亦清楚指出學校是學生學習的地方，任何人士不應利用學校作為表達政治訴求的場地，破壞學校的正常運作，亦令未成年的學生無辜被捲入政治漩渦，失去正常學習的機會。教育局局長亦感謝一直緊守工作崗位的校長和教師，懇請大家繼續秉持專業精神，同心守護學生。

教育局會繼續了解學生的需要，以學生的利益作為最大考慮，亦希望校長、教師和家長在這個時刻，加倍關顧學生的需要，給予適當的引導和支持。教育局亦會繼續與學校保持緊密聯繫，了解學校的情況，因應需要提供專業意見和支援。

教育局局長

(李錦光



代行)

2019年8月21日